

[← 返回列表](#)[← 上一篇](#)[下一篇 →](#)

## Ofcom公佈「2014年通訊基礎建設報告」

英國電信管制機關Ofcom於2014年12月8日提出第二版通訊基礎建設報告(Infrastructure Report 2014)。依據英國2003年通訊法(Communications Act 2003)規定，Ofcom必須每三年向英國文化、媒體與體育大臣(Secretary of State for Culture, Media and Sport)提出英國電子通訊網路及服務檢討報告，此次報告是在2011年11月第一版通訊基礎建設報告之後，對於英國現有政策施行情況再進行檢討，重點在於檢視目前整體基礎設施建設情形，內容大致可區分為：1. 網路及服務的覆蓋率、成效以及範圍、2. 頻譜使用、3. 基礎設施共享、4. 安全性與彈性。

在未來整體的規劃上，報告指出以下三項是未來決策者可能會面臨的挑戰，在政策推行與改善時應該一併考量。

一、寬頻普及服務義務：在固網寬頻部分，2009年英國政府推行寬頻普及義務(Universal Service Commitment for Broadband)，目前英國超過2Mbit/s的寬頻覆蓋率已達97%，超過10Mbit/s的寬頻覆蓋率則達到85%。在高速寬頻方面，目前已達75%覆蓋率，家戶可接取寬頻速度至少有30Mbit/s。英國政府希望能在2017年使95%可達接取24Mbit/s以上之寬頻。

在行動網路覆蓋率部分，目前英國政府投注一億五千萬英鎊在新的基礎建設上，希望將行動網路覆蓋率普及於未有服務的家戶，並配合其他政策增加覆蓋率，例如以漫遊、靜態基礎設施共享或MVNO業者來完成。

二、新科技廣泛運用於市場：目前，手機營運商積極推展4G服務，希望終端用戶能達98%之覆蓋率。但在推行之際，尚需要政府的補助，以及法規政策的調整。

三、檢視未來基礎建設的發展：為促進不同科技產業的發展，對固網與行動寬頻速度不斷地進行改善仍為現階段重要的推行項目。因此，應定期依據市場的供需，持續進行政策上的調整。

此外，報告指出，將來在前述三項主要政策推行目標上，除了考量基礎建設應達成的網路速度以外，符合民眾需求的品質經驗等因素亦應一併在政策施行之時納入考量。Ofcom提出之報告重點在於能提供目前英國通訊基礎建設政策推行時之參考指標，此在後續我國的通訊基礎建設方面，亦能做為參酌，以因應物聯網或其他新興科技的迅速發展。

### 相關連結

[Ofcom, Infrastructure Report: 2013 Update \(Oct. 24, 2013\)](#)

### 相關附件

[Ofcom, Infrastructure Report 2014 \(Dec. 8, 2014\) \[pdf\]](#)

### 莊晏詞

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15年01月

#### 資料來源：

Ofcom, Infrastructure Report 2014 (Dec. 8, 2014), <http://stakeholders.ofcom.org.uk/binaries/research/infrastructure/2014/infrastructure-14.pdf> (last visited Jan 30, 2015)

Ofcom, Infrastructure Report: 2013 Update (Oct. 24, 2013), <http://stakeholders.ofcom.org.uk/market-data-research/other/telecoms-research/broadband-speeds/infrastructure-report-2013/> (last visited Jan 30, 2015)

文章標籤



推薦文章





### 跨國企業呼籲印度政府加強營業秘密保護

印度納倫德拉·莫迪 (Narendra Modi) 政府為了吸引外資，鼓勵跨國企業在印度設立研發單位，目前該國商工部產業政策暨推廣司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Policy & Promotion) 正在研擬新的智財權政策。對此，英特爾日前去函相關權責部門，呼籲印度政府加強營業秘密保護，俾以增加投資者信心，吸引更多外資，甚至要求對竊取者科以刑責，藉此嚇阻不法。印度目前僅透過普通法及契約法相關原則保護營業秘密，並未如同其他智慧財產權制定專法，使得外國公司不願與在地企業分享知識及技術。英特爾表示，當印度的資訊科技及創新持續成長時，有必要捨棄英國僅以契約保護的模式，透過法律科以。

### 高通案發展趨勢—美國聯邦地院判決與我國公平會和解決定

高通案發展趨勢—美國聯邦地院判決與我國公平會和解決定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許祐寧 法律研究員 2019年09月10日 壹、前情提要 美國高通公司擁有大量標準必要專利 (Standard Essential Patent, SEP)，並運用三大商業模式 (拒絕授權競爭對手、沒授權沒晶片、排他性獨家交易)，對於行動通訊市場產生強大影響力，進而引發獨占甚至壟斷市場之疑慮，包括中國大陸、韓國、美國、歐盟等國際競爭主管機關，相繼對高通商業模式展開調查，近期多數國家已做出初步決定。我國部分，2017年10月11日，公平交易委員會 (簡稱公平會) 以高通濫用市場支配地位，裁罰234億台幣；2018年...

### 巴西通過網際網路公民權法案

2014年3月25日，巴西下議院通過編號2126/2011號法案，稱為網際網路公民權力法案 (Marco Civil da Internet)，是國際少見針對網際網路基本權利的立法例。該法律包含網際網路使用者權利、網路服務業者 (ISP) 責任、保障網際網路言論自由、保障隱私權、資料所有權及網際網路的普及化。在數個月前，美國國家安全局被揭露監控全球網路流量的作法，引起國際間的軒然大波。許多國家均表達對於美國侵害其隱私及資訊安全，感到非常不滿。巴西政府自2011年以來，便逐步推動網路網路基本權利保障之立法，經過多年的程序，終於完成此次具代表意義的立法。該法律的規範對象涵蓋使用網際網路之個...

### 垂直場域應用之5G頻譜政策趨勢

垂直場域應用之5G頻譜政策趨勢 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2019年07月25日 壹、事件摘要 在科技的進展下，各國為提升民眾與企業之連網品質，皆刻正積極的推動5G網路相關應用，國際標準化機構第三代合作夥伴計畫 (3rd Generation Partnership Project, 3GPP) 更提出了三個5G應用場景，分別是更大頻寬 (Enhanced Mobile Broadband, eMBB)、海量連結 (Massive Machine Type Communications, mMTC)，以及超低時延 (Ultra-reliable and Low Latency Communications, URLLC) [1]。而相對於4G時代如雨後春筍般冒出的影音串流平台，係以「人」為主要消費客群，5G時代則擴大至「萬物」...

## 最 多 人 閱 讀

-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
-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
- 何謂「監理沙盒」？
- 何謂專利權的「權利耗盡」原則？

- ▶ 隱私權聲明
- ▶ 聯絡我們
- ▶ 相關連結

- ▶ 徵才訊息
- ▶ 資策會

- ▶ 網站導覽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統一編號：05076416